

股票简称：北方国际
转债简称：北方转债

股票代码：000065
转债代码：127014

公告编号：2020-044

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、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的通知：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北方国际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关于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》（2020-034）。

2、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0 年 5 月 21 日 14:30 开始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:30 至 11:30，下午 13:00 至 15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 年 5 月 21 日 9:15 至 15:00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北京石景山区政达路 6 号院北方国际大厦）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万程。

6、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（包括网络投票方式）共17人，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72,645,865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.4219%，其中：

1、根据出席公司现场会议股东提供的股东持股凭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和个人身份证明等相关资料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含股东代理人）共计4人，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69,276,34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.9840%。

2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结果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3人，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,369,516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4379%。

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以外其他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小投资者”）15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42,510,366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.5244%。

除上述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外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、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关于审议《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472,502,574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697%；反对143,29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42,367,075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629%；反对143,29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371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2、关于审议《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472,292,574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253%；反对143,29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3%；弃权21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42,157,075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

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689%；反对143,29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371%；弃权21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94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3、关于审议《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472,292,574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253%；反对143,29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3%；弃权21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42,157,075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689%；反对143,29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371%；弃权21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94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4、关于审议《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472,292,574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253%；反对143,29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03%；弃权21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42,157,075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689%；反对143,29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371%；弃权21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94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5、关于审议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472,076,374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795%；反对359,49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61%；弃权21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41,940,875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

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6603%；反对359,49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457%；弃权21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94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6、关于审议《公司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469,958,999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315%；反对2,476,86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240%；弃权21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4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39,823,5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.6795%；反对2,476,866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8265%；弃权21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94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天元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王娟、王铮铮现场见证并就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2、律师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二日